

证券代码：870543

证券简称：红岭云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云南红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唐娜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各位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机构完善、公司规范运作、资本运作等方面勤勉尽责，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根据实际履职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结果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现根据 2022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结果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结果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 2023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对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初步进行审议。为了预算的严谨性，待预算数据进一步落实后，拟于上半年另行召开临时董事会，对预算工作进行进一步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结果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法人治理情况等方面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云南红岭云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云南红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结果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 4 月 19 日出具的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78,765,149.5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3,619,428.47 元。

鉴于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考虑到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业务拓展规划，为确保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充足，同时更好的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个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结果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 2023 年拟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预计 2023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销售产品及服务拟发

生的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2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云南红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7,994,10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结果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调入创新层，根据《2022 年年度报告监管速递（一）》的要求，今年仍然要按照《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的要求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自查和核查。创新层公司应在披露年度报告时，单独披露《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云南红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结果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注册地的实际场地租赁情况，对注册地址进行了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云南红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结果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计划变更注册地址。公司注册地址变更，需更新公司章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法》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治理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详见修改后《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云南红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0,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结果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筱雨、李悦菱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红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关于云南红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云南红岭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